

◎ 读书札记



# 在人生中寻找诗意

——读朱光潜《谈读诗与趣味的培养》有感

□ 穆丹

《中国诗词大会》的播出，让那些随着时间被淡忘的诗句如沧海遗珠散落在心底，闪耀熠熠光辉。沉淀已久的诗意被唤醒，多少人拿出曾束之高阁的唐诗、宋词开始品读，带着一种茫然的激情，却未见得能品出其中的真味。我恰逢其时读到了朱光潜先生的《谈读诗与趣味的培养》，或可拿来与诸位分享，作为我们品鉴诗词、阅读文学作品的参考。

文章的开篇，朱光潜先生就结合自己的教书经验，说现今的青年都喜欢听故事而不喜欢读诗。如今半个多世纪过去了，看到先生的这个结论，我深感惭愧，因为我也属于喜欢故事多于诗的那类人。跌宕起伏的情节总能吸引我不去探究故事的结局，而诗歌相比之下则显得艰涩难懂，让人不由得心生敬畏，不敢靠近。正所谓外行看热闹，内行看门道，依先生所言，爱好故事的人往往怀着童稚的好奇心，只看到了小说中最粗浅的情节，而不问它们的技术技巧。我们如果要真正去欣赏文学，就要“超越这种原始的好奇心，去寻求艺术家对人生的深刻关照以及他们传达这种关照的技巧”。若能探寻到这种技巧，一部好小说同样具有诗的特质，那些故事以外的东西就是小说中的诗。

接着，朱先生又提出了读诗最重要的是了解诗中的情趣，而非诗所描述的故事。他列举了贾岛的《寻隐者不遇》和崔颢的《长干行》两首诗。这两首诗描述的都是很简单的情节，而作者却抓住了俭朴而隽永的情趣，用一种恰如其分的语言表现出来，这种看似容易而实在不容易做到的地方，正是我们品读的佳妙之处。看到这里，总算茅塞顿开，怪不得读到喜欢的诗，总有一种“此中有真意，欲辨已忘言”的感觉，原来就是诗中营造的趣味感染了我。那些诗句之所以能流传千古，大概就在于这种趣味能穿越时光与读者契合，纵使斗转星移，而其魂魄弥久留香。

对于趣味的培养，朱先生结合自己的经历进行了阐述。他说：“培养趣味好比开疆辟土，须逐渐把非我所有的变为我所有的。”他举例说自己起初爱好唐诗而看轻宋诗，后来又爱好魏晋诗而看轻唐诗。“现在觉得各朝诗都各有特点，我们不能以衡量魏晋诗的标准去衡量唐诗或宋诗。”

看到这里，我被朱先生的真挚打动，原来大师也经历了这样一个成长的过程，由偏爱一隅到兼容并包，既是文学素养的提升，也是人生格局的提升。由此我想到了自己读《红楼梦》的经历。初读之时，年方豆蔻，是懵懂又叛逆的年纪，独怜林黛玉的孤芳自赏、率真烂漫；再读《红楼梦》，已是桃李年华，偏爱薛宝钗的温婉贤淑、左右逢源；三读《红楼梦》，是在花信之年，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长，眼界更为开阔，所喜不拘泥于某一，如此却发现了书中人物各自的可爱之处。先前讨厌晴雯撕扇子的任性妄为，如今对于她的“心比天高，身为下贱”多了一份同情；先前不喜欢王熙凤的机关算尽，如今却为她执掌宁荣二府的能力叹服。朱光潜先生说：“文艺上纯正的趣味必定是广博的趣味。”若能凭着这种广博的趣味去品读文艺作品，便可“横

看成岭侧成峰。”从中体悟出更多的美来。

随后，朱光潜先生又提出了“诗要说的话必定是新鲜的”这一观点。所谓新鲜未必是前人不曾触及的题材，而是宇宙生命在变动进展过程中的每一时、每一境中新鲜有趣的片段。风花雪月、爱情、边塞，这类题材被吟诵了千万遍，却未曾枯竭，正是由于这些景物与作者邂逅的刹那都是最新鲜的模样。

这一观点我在《中国诗词大会》的“飞花令”环节深有体会。同样的景物，不同的时期，不同的作者，体会也不尽相同。同样是“月”，既有童年“少时不识月，呼作白玉盘”的奇思妙想，又有成年后“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”的哲思感慨；既有“举杯邀明月，对影成三人”的寂寥，又有“明月松间照，清泉石上流”的清幽。怪不得朱光潜先生说诗人和艺术家的眼睛是点铁成金的眼睛。生命不息，他们的发现也生生不息，作为读者的我们，通过他们的眼睛看到了大千世界的纷繁复杂、奇幻瑰丽。我们何其幸运，有五千年的文明得以传承，有五千年的文化得以滋养。

文末，朱先生总结说“读诗的功用不仅在消愁解闷，不仅是替有闲阶级添一件奢侈品；它在使人到处都可以觉到人生世相新鲜有趣，到处可以吸收维持生命和拓展生命的活力。”正是由于诗词的这种功用，我们才能在《中国诗词大会》的舞台上看到了乐观从容的白茹云，她出身农民却从未放弃对诗词的热爱，住院化疗一年多的时间里读完了《诗词鉴赏》；她生活坎坷却没有被艰难的命运打垮，而是以“千磨万击还坚劲，任尔东西南北风”自勉。从她身上我们看到了被生活历练后沉淀出的大美。诗词大会虽已结束，而贯穿于大会始终的那句“人生自有诗意”却启迪着我们继续学习，于诗词中品味人生，在人生中寻找诗意。

## 他们的故事 我们的生活

——读吕新小说《梅雨》

□ 李季

作为先锋文学的健将，吕新小说的最大特点表现在叙事技巧和叙事语言的不断实验、探索和创新上。小说《梅雨》依然是一部先锋文学作品，它采用了多点透视的叙事手法，让每一个人物来自说自话，这些不同的声音，最终组成了一首意味深长的交响曲。

大部分小说以故事情节取胜，《梅雨》不同，它没有完整的故事，所有的情节都是日常生活的碎片，把这些碎片拼放在一起就成了一面多棱镜，从不同的角度照射出一个小镇众多人物的不同命运。作者大刀阔斧地把一棵大树砍成一截一截的树段，却又只给我们看横截面，细心的读者从那一圈圈的年轮里，足以读出这棵树所经历过的风霜雪雨。

故事的叙述者非常多，主要人物是王尔荡的四个儿子：生性敏感的中学生王家陵，患有暗疾双目失明的大哥祖宾，满脸粉刺、雇给别人干活的二哥祖民，曾打算过继给魏马舅舅的弟弟小杯子。兄弟四个，性格迥异，或充满忧虑，或沉湎爱情，或耽于幻想，或天真无知。吕新采用意识流的艺术手法，让不同的人物各自出场倾诉自己的心声，从而完成了各自的性格塑造。

《梅雨》最闪光的地方，是它诗歌一样优美沉静的语言。故事发生在江南小镇，小镇上的一切都仿佛被一种阴霾潮湿的氛围所笼罩，江南水乡寻常可见的窄巷、庭院、竹笠、炊烟、黑瓦、白墙，都在烟雨之中。作者故意淡化了故事情节，我们通过诗一样的语言，更多感受到的是眼前的风景和人物的内心。

《梅雨》的副题是“四车的异象”，典出《旧约·先知书·撒迦利亚书》。小说篇首的引言所呈现的正是马车的异象：“套着黑马的车往北方去，白马跟随在后；有斑点的马往南方去。”据《撒迦利亚书》中所记，四车象征着上帝的福音传道，北方代表巴比伦，南方指埃及，“往北方去”就是走向圣洁之地，“往南方去”就是走向堕落、走向世俗。具有讽刺意味的是，《梅雨》的第一章写了一位神职人员康牧师，他已由传道者沦为了守夜人。从另一个角度看，“四车的异象”更是对貌合神离的王尔荡家的四兄弟的一种隐喻。作者借王家陵之口发出感慨：“以前，人们都说王尔荡是一个乐观者，不消说，我们就都是乐观者的儿子了，可生活中的实际情形却从来不允许我们乐观，我们反而常常被挤压得哭不出声来，到处都是流血的伤口、黑手、肮脏的池塘和丑陋的脸，世界如一台犬牙交错的机器，油腻、沉重，铁面无情。我们吃力地活着，机器一转，就把我们挤死了。”在生存的重压之下，四车负载着各自不同的命运，奔向的依然是同一个方向。

人们生下来都是纯净的黑马或白马，到社会上之后，大都被染成有斑点的马，无可奈何地奔向南方。《梅雨》的发生地就在南方，无疑，他们的故事就是我们的生活，忧伤而沉闷，凡俗而琐碎。



◎ 灯下品读

## 读张炜《疏离的神情》

□ 陈向锋

《疏离的神情》这本文集是当代作家张炜近30年来写下的散文和随笔。作者是以万松浦书院授课的方式阐述了在文学创作中，写作者面对的各种现象和问题。书中嵌入了作者许多宝贵的写作经验以及一些理性和感性的思考，对于有志于文学创作的人来说，是一部难得的教材。

张炜在书中认为，一个杰出的作家必须具备善良、正直、敏感和悲悯这些特性。文学像一颗种子，那是童年植入的，一个作家的风格与气息都来自童年。一部作品的好坏主要靠“气”来统领，“气”跟意境、情感有关，是最终形成在文字之间的一种“势”，是可以

推动文章全部元素组合与运行的一种力量。这种力量是无形的，尽管很难比喻，却可以悟想和意会。作品的长度主要不是靠事件的拥挤、陈列和堆积的程度，不是靠烦琐的故事情节去延续和维持，而是靠“气”的长短来决定。

我的理解就好比一位气功大师，要不断打坐修炼、吐故纳新，收集天地之气、日月之精，使浊气下降，清气上升，真气不断充盈体内，才能随心所欲，运用自如。而功力的深浅、气的长短、多少，就看自身的修炼了。一个卓越的作家，也是一个勤奋的阅读者，只有通过不间断的阅读，博采百家之长，潜移默化于胸，积蓄能量，才能源源不断地创作出锦绣文章。



漯河

欢迎下载新闻客户端“沙澧河”，在“原创”栏目阅读副刊美文。

本版投稿联系电话：13938039936

